

南港島線 (東段)

現公布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建議建造南港島線 (東段)。這項工程在方案內說明，並在其夾附的總體規劃圖則第 SILE-G01 號至第 SILE-G16 號、收回土地圖則第 SILE-L01 號及第 SILE-L02 號、收回地層圖則第 SILE-U01 號至第 SILE-U06 號、設定暫時佔用土地權利圖則第 SILE-T01 號至第 SILE-T06 號、設定地役權及/或其他永久權利圖則第 SILE-R01 號至第 SILE-R03 號和控制建築圖則及工程展開圖則第 SILE-P01 號至第 SILE-P03 號 (「圖則」) 顯示。方案和圖則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

方案的一般性質和影響如下：

擬建的南港島線 (東段) 屬於中型鐵路，提供金鐘至海怡半島的本地客運服務。該線為長約 7 公里的電氣化雙軌鐵路系統，並擬設有五個鐵路車站，分別位於金鐘、海洋公園附近、黃竹坑、利東邨及海怡半島。擬建的南港島線 (東段) 包括以下工程：

(a) 興建下述設施：

- (i) 在金鐘、利東邨及海怡半島的地下鐵路車站和鐵路設施，以及相關的車站入口和通風井；
- (ii) 在海洋公園附近及黃竹坑的高架鐵路車站和鐵路設施，以及相關的車站入口和通風井；
- (iii) 一條長約 3.3 公里的地下鑽挖或挖掘或鑽爆鐵路隧道，連接擬建在金鐘的地下鐵路車站和擬建在南風徑附近的鐵路隧道入口；
- (iv) 一條長約 1.9 公里的鐵路高架橋，包括橫跨香港仔海峽的鐵路橋，連接擬建在南風徑附近的鐵路隧道入口和擬建在深灣軒附近的鐵路隧道入口連通風設施；
- (v) 一條長約 0.3 公里的地下明挖回填及鑽挖或挖掘或鑽爆鐵路隧道，連接擬建在深灣軒附近的鐵路隧道入口連通風設施和擬建在利東邨的地下鐵路車站；
- (vi) 一條長約 0.7 公里的地下鑽挖或挖掘或鑽爆鐵路隧道，連接擬建在利東邨的地下鐵路車站和擬建在海怡半島的地下鐵路車站；
- (vii) 在黃竹坑的地面鐵路車廠及相關的通風井；
- (viii) 一條長約 0.9 公里的地下鑽挖或挖掘或鑽爆鐵路單管道連接線，連接擬建的南港島線 (東段) 和現有的港鐵港島線；
- (ix) 在夏慤花園附近現有港鐵配電站西面的一座新配電站；
- (x) 在香港公園鄰近英國文化協會的一座通風和機電大樓連相關隧道管道入口；
- (xi) 在南風道鄰近聖保羅男女中學附屬小學的一座通風和機電大樓；
- (xii) 在利南道的兩座通風和機電大樓連相關隧道管道入口；以及
- (xiii) 在金鐘另一項正在規劃的鐵路項目的擬議保護工程，以及現有港鐵金鐘站的修改工程；

(b) 鐵路軌道的基面工程、土方工程、土木及結構工程和機電工程；

(c) 興建其他相關的鐵路設施，包括鐵路軌道、列車控制和通訊設施、通風井、機電設備及電纜吊索裝置；

(d) 為夏慤花園上的一段現有行人天橋進行拆卸及改道，並於完工後復修；

(e) 在擬建在海洋公園附近的鐵路車站底下提供泊車轉乘設施；

- (f) 興建一條行人天橋，連接擬建在海洋公園附近的鐵路車站及海洋公園的入口廣場 (施工中) ；
- (g) 在警校道與南朗山道交界處附近興建一個臨時巴士總站 ；
- (h) 在擬建在黃竹坑的鐵路車站底下興建一個公共運輸交匯處 ；
- (i) 興建橫跨黃竹坑道及香葉道的行人天橋 (附設升降機及樓梯) ，連接擬建在黃竹坑的鐵路車站及黃竹坑附近的工業區 ；
- (j) 把海洋公園道至南朗山道的一段黃竹坑明渠改為箱型暗渠 ；
- (k) 興建兩條橫跨黃竹坑明渠的臨時橋樑，作為臨時施工通道 ；
- (l) 修改及重置部分位於利東邨的現有巴士總站 ；
- (m) 興建一條橫跨鴨脷洲橋道的行人天橋 (附設升降機及樓梯) ，連接擬建在海怡半島的鐵路車站及鴨脷洲邨 ；
- (n) 在利南道及沿田灣海旁道的奇力灣，建造臨時躉船起卸設施 ；
- (o) 在春坎角建造一個臨時炸藥庫 ；
- (p) 在安貧小姊妹會聖瑪利安老院進行水務工程和渠務工程，以及建造其他公用事業設施及鐵路營運相關的其他設施 ；
- (q) 重建、修改及重新定線相關的現有道路，包括行車道、橋樑、行人徑、行人天橋、行人隧道、公園和休憩用地 ；
- (r) 進行預防或補救工程，包括進行土地處理及鞏固現有橋樑和建築物的地基 ；以及
- (s) 進行附帶工程，包括相關的渠務工程、水務工程、斜坡工程、環境美化工程和其他道路工程，以及重置現有的管道和設施。

下列辦事處備有方案和圖則，公眾可於辦事處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

<i>地點</i>	<i>開放時間 (公眾假期除外)</i>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地下 5 號室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下午 7 時
香港香港仔海傍道 3 號 逸港居地下 南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	
香港灣仔柯布連道 2 號地下 灣仔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至 150 號 修頓中心 19 樓 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及 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至 150 號 修頓中心 19 樓	
港島東區地政處	

公眾可向路政署鐵路拓展處購買上述方案及圖則。有關購買的詳情，可致電 2762 3976 向路政署查詢。上述方案及圖則的電子版可於路政署網頁 (<http://www.hyd.gov.hk/chi/major/road/rail/index.htm>) 瀏覽。

有關上述方案的查詢，可向路政署 (電話：2762 3579) 或向運輸及房屋局 (地址：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15 樓；電話：2189 2132) 提出。

任何人士如欲反對方案或其中部分，必須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 (地址：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15 樓)，說明其權益和指稱受方案影響的方式，並最遲在 2009 年 9 月 22 日將反對書送達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公室。反對人士請向局長提供聯絡資料，以便聯絡。

個人資料聲明

任何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交的書面反對／意見中載有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將用於處理有關反對／意見及其他相關的事宜上。除了《鐵路條例》(第 519 章) 第 10(3) 條要求的資料外，提供任何其他資料，包括個人資料，純屬自願性質。如未能提供足夠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則有關反對／意見可能無法處理。任何提交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可能會向負責處理反對／意見及相關事宜的有關政府部門、鐵路公司，及其他組織或機構披露。如欲查閱或改正有關的個人資料，請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提出 (地址：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15 樓)。

2009 年 7 月 20 日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